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函

地址：500彰化市進德路1號
聯絡人：何佳霖
聯絡電話：04-7232105#2483
電子信箱：spedc1462@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14日
發文字號：特中字第11317001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1122-「藝術治療於自閉症個案應用與實務-Ⅱ」實施計畫
(A095K0000Q113170011900-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委託本校辦理「藝術治療於自閉症個案應用與實務-Ⅱ」研習實施計畫，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資源教室及相關輔導人員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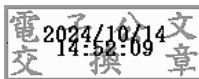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教育部112年7月6日臺教學(四)字第1120065866號函辦理。
- 二、研習資訊如下：
 - (一)研習主題：藝術治療於自閉症個案應用與實務-Ⅱ
 - (二)研習時間：113年11月22日(星期五)
 - (三)主講：黃暄文老師、何冠德老師(藝啓心理工作室)
- 三、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研習實施計畫，請有興趣者依計畫所定活動日期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_login.php?id=588165)報名。
- 四、本校自112年起配合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政策，提供之便當其盛裝之容器皆為可循環使用之環保餐具或為包裝簡單之輕食，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及環保餐具，以



響應環保。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各公私立高級中學、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本校特殊教育中心、本校資源教室



裝

訂

線